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1988)

建議非公開發行優先股攤薄即期回報及填補措施

茲提述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本行」)日期為2015年12月11日的有關建議發行境內及境外優先股的公告。

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會」)第十二次臨時會議(「會議」)於2015年12月11日在北京以現場方式召開。

會議審議並通過了如下議案：

關於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優先股攤薄即期回報及填補措施的議案

根據《國務院辦公廳關於進一步加強資本市場中小投資者合法權益保護工作的意見》(國辦發[2013]110號)的要求，上市公司再融資或者併購重組攤薄即期回報的，應當承諾並兌現填補回報的具體措施。

由於優先股股東按照約定股息率優先於普通股股東獲得利潤分配，在不考慮募集資金實現效益的情況下，本次優先股發行將對普通股股東的即期回報有一定的攤薄作用，即靜態情況下，本次優先股發行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淨資產收益率將有所下降。

針對上述情況，本公司計劃通過積極採取以下措施，提升中長期股東價值回報，降低攤薄股東即期回報的影響：

一、繼續強化資本管理，合理配置資源

進一步貫徹資本節約意識，不斷完善資本佔用核算機制，確立以資本收益率為主要考核指標的計劃考核方式；另一方面，加強資本使用的管理，通過各種管理政策引導經營機構資產協調增長，降低資本佔用。

二、充分把握機遇促進業務發展

發揮本行在商業模式、體制機制等方面優勢，以改革的思維、創新的理念和正確的方法抓住混合制經濟、新型城鎮化建設和產業升級中的各種機遇，加強規劃和跨條線協作聯動能力，立足區域特色和兩小兩鏈金融服務。

三、深化管理改革創新

以內部組織協同和作業模式優化為切入點，強化創新統籌管理，提高戰略管理工具運用的廣度和深度，持續強化科技信息系統建設發展，適應並促進互聯網、大數據等信息科技與金融服務的融合探索和固化商業模式，促進精細化管理能力全面提升。

四、持續強化全面風險控制

提高風險計量、識別和預警能力，強化合規經營，嚴控新增不良貸款，加大存量不良資產清收處置力度，確保資產質量穩定。

本議案待董事會審議通過後將提交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審議通過，並將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在監管部門明確有關再融資後填補股東即期回報的具體監管要求的情形下，根據監管要求對優先股發行後填補股東即期回報的承諾進行補充修正。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洪崎

中國，北京
2015年12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洪崎先生及梁玉堂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宏偉先生、盧志強先生、劉永好先生、王玉貴先生、王航先生、王軍輝先生、吳迪先生、郭廣昌先生及姚大鋒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秦榮生先生、王立華先生、韓建旻先生、鄭海泉先生、巴曙松先生及尤蘭田女士。